

优 佰  
绩 效



# 莒南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2022年度病房楼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莒南县财政局

主管部门：莒南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评价机构：优佰信息咨询（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9月

#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	3
(一) 项目背景 .....	3
(二)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3
二、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	7
(一) 评分结果 .....	7
(二) 主要结论 .....	7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8
(一)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绩效管理意识不强 .....	8
(二) 未能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 .....	9
(三) 专项债券部分资金使用与可研内容不符 .....	9
(四) 未制定专项债资金管理办法 .....	10
(五) 未能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10
四、有关建议 .....	11
(一) 强化绩效管理意识、优化绩效目标设置 .....	11
(二) 明确责任主体，加快项目推进 .....	11
(三) 规范债券资金管理。 .....	12
(四) 制定专项债管理办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12
(五)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12

## 正文

为提升财政资金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增强单位财政资金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公共服务质量，优化公共资源配置，保障部门更好的履行职责，节约公共支出成本，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20〕2号）、《中共莒南县委 莒南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莒南县财政局委托优佰信息咨询（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对莒南县委政法委莒南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病房楼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本次评价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类管理、绩效相关”的原则，在收集、汇总、整理、分析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结合案卷资料、实地调查资料、调查问卷等有关资料，从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四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最终形成了评价报告，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背景

莒南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中心作为莒南县公办医疗卫生机构，担负着全县 100 多万人民群众的妇女儿童保健、医疗卫生服务责任，是全县妇幼保健专业机构及全县妇幼卫生、计划生育技术指导中心。医院现状占地 6 亩，现有业务用房面积为 6750 平方米，业务用房主楼为 1988 年所建三层砖混结构楼房，已成为危楼，影响日常就诊行医人员安全。同时，近年来医院门诊、住院病人逐年递增，2019 年以来门诊、住院病人人次将增长 30% 左右，现有的医疗卫生用房和整体设施条件严重影响了妇幼保健和医疗卫生工作的开展，制约了院区的进一步发展。鉴于此，为进一步提升全县妇幼健康服务水平，更好地为全县妇女儿童提供优质、高效、便捷、满意的服务，项目单位规划建设一个新院区，以改善医院业务用房严重不足的现状，推动莒南县妇幼健康事业的全面发展。因此实施新院区病房楼建设项目。

### （二）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 1. 项目资金投入

经估算，本工程总投资 18900 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用 12,728.24 万元，配套设备购置费 1,110.00.00 万元，安装工程费 105.4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918.43 万元，基本预备费

1,348.27 万元，建设期利息 547.5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42.11 万元。

资金来源：可研报告中项目资本金 18900 万元，2022 年 10 月份提供的实施方案中，项目资本金 3,800.00 万元，发债 15100 万元。

表 1-1 该专项债项目投资估算表单位：万元

项目	工程费用	配套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基本预备费	建设期利息	铺底流动资金	总投资合计
投资估算	12,728.24	1,110.00	105.45	2,918.43	1,348.27	547.50	142.11	18,900.00
占比	5.87%	0.56%	15.44%	7.13%	2.90%	0.75%	5.87%	100%

2022 年共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7,500.00 万元。其中 2022 年 2 月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5,000.00 万元，债券票面利率 3.52%，期限 30 年，2022 年 10 月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2,500.00 万元，债券票面利率 4.50%，期限 30 年。

##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自有资金支付 94.52 万元，专项债资金支付 7503.25 万元。合计 7597.77 万元。

表 1-2 自有资金使用情况

日期	金额（元）	付款事由
----	-------	------

2022. 1. 20	200. 00	打印新院区楼层平面图
2022. 4. 20	19,000. 00	新院区内装施工图图审费
2022. 8. 20	8,000. 00	新院区设备立项可研报告费
2022. 10. 14	17,000. 00	新院区第三方安全检测
2022. 10. 20	10,000. 00	新院区配套设施可研报告
2022. 12. 20	594,000. 00	新院区装修二次深化设计费
2023.	297,000. 00	平面设计费
合计	945,200. 00	

表 1-3 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拨付		支出			
时间	金额（万元）	时间	乙方	金额（元）	支付比例
2022. 3. 25	5,000. 00	2022 年 3 月 30 日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41,494.85	37.00%
		2022 年 3 月 30 日	莒南县金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38,653.77	70.00%
		2022 年 4 月 6 日	天元建设集团	1,746,000.00	40.00%
		2022 年 4 月 26 日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3,444.00	53.00%
		2022 年 4 月 26 日	山东三益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32,400.00	70.00%
		2022 年 4 月 27 日	山东昶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006,234.80	97.00%

		2022年5月7日	天元建设集团	1,746,000.00	
		2022年5月7日	西继迅达电梯有限公司	500,000.00	12.00%
		2022年6月2日	山东天元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1,160,000.00	42.00%
		2022年6月2日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3,310.70	70.00%
		2022年6月2日	莒南中油一达燃气有限公司	553,513.08	100.00%
		2022年6月7日	天元建设集团	1,746,000.00	44.00%
		2022年7月8日	天元建设集团	1,746,000.00	46.00%
		2022年8月10日	天元建设集团	1,746,000.00	48.00%
		2022年8月29日	天元建设集团	32,533,363.80	50.00%
		2022年3月30日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41,494.85	37.00%
		2022年3月30日	莒南县金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38,653.77	70.00%
		2022年4月6日	天元建设集团	1,746,000.00	40.00%
		2022年4月26日	江苏容大减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3,444.00	53.00%
		2022年4月26日	山东三益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32,400.00	70.00%
		2022年4月27日	山东昶筑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1,006,234.80	97.00%
2022.11.25	2,500.00	2022年11月30日	天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	70.00%
总计				75,032,415.00	

## 二、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 （一）评分结果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于 2023 年 9 月，在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以及莒南县财政局相关绩效管理文件，设计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并进一步细化优化指标体系及其评价标准基础上，经过基础资料收集、外围数据采集、现场调研、实地勘察、现场访谈、专家座谈交流以及相关数据分析等环节，对莒南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病房楼建设项目按立项（决策）、过程、产出、成效四个部分进行了综合性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最终得分为 86.89 分，对应级别为“良”级。详见下表。

表 3-1 得分汇总表

评价指标	分值	项目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6.00	80.00%
过程	20	17.00	85.00%
产出	30	24.89	82.9%
效益	30	29.00	90.00%
综合绩效	100	86.89	86.89%

### （二）主要结论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通过对莒南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病房楼建设项目进行评价，认为项目资金使用达到了既定目标，实施效果、资金使用绩效较好，场地投入使用后，增加经济



效益的同时，能够更好地为民服务。但项目在绩效目标执行、资金使用过程、项目效益等方面还存在部分问题，产生了相应的扣分，需要后续进一步优化完善。这些问题主要包括：

1.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绩效管理意识不强。
2. 未能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
3. 专项债券部分资金使用与可研内容不符。
4. 未制定专项债资金管理办法。
5. 未能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绩效管理意识不强**

##### **1. 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数量指标与指标值区分不清。如“数量指标中：三级指标为工程完成度达到100%。该指标设置为工程完工率，年度目标值设置为100%。项目成本中年度目标值设置为按本年投资额，合理性欠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项目绩效目标规范性欠缺，未填写全年执行数，质量指标和时效指标填写的绩效完成情况与实际不符。未设置经济效益指标。

##### **2. 绩效管理意识不强**

项目单位未提供自评报告，也未进行过程监控。对该项目的建设进度、支付进度、信息披露等关键信息，未能及时跟踪问效，不能从中获取该项目的年度完成和绩效实现情况。

## **（二）未能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

根据病房楼、门诊楼合同协议，该专项债合同工期约定为2020年9月15日开工，2021年12月10日完成土建主体验收。截止评价工作日（2023年6月30日），整体完工情况不佳。通过现场调研并查看主体结构工程质量验收报告，病房楼主体结构在2022年5月完工，超期5个月；根据可研报告中项目的实施进度要求，2023年1月-2023年10月完成项目工程配套工程以及安装工程。截止2023年9月份，外装完工率65%，内装完工率40%，室外配套完工率50%。预计在2023年10月份不能按照可研要求完成工程配套工程以及安装安装。。

## **（三）专项债券部分资金使用与可研内容不符**

《关于对莒南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病房楼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莒南审服许字〔2020〕10005号）文件中明确规定了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建设一栋地上15层、地下2层的病房楼及相关配套设施，但是经调研，该专项资金还用于门诊楼建设，合同资金33424124.34元。门诊楼项目资金使用与立项批复以及和可研性报告明确规定的建设内容不相符，资金

使用不合规。上述项目资金均使用该专项债，资金实际分配与可研不符。

#### **（四）未制定专项债资金管理办法**

经调研，项目单位对该项目未制定《项目资金管理流程方案》《项目债券资金管理办法》，不能做到细化管理、专项管理；对专项债资金的拨付缺乏约束力，该专项债资金到位后，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直接将资金拨付到天元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不符合资金管理流程。）

#### **（五）未能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依据专项债券存续管理要求，专项债券使用部门在每年6月底前公开上年末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对应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形成的资产情况。通过查阅“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国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平台网”等相关平台，该项目专项债存续期间信息披露未公开，表明债务信息公开不规范和不及时。

## 四、有关建议

### （一）强化绩效管理意识、优化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实施的主要任务和实施内容等，制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要完整、尽量细化和量化。在制定绩效目标表时，严格区分数量指标与指标值之间的区别，绩效目标需要有效反映项目的预期产出情况。

加强项目自评，自评报告中需要说明该项目的建设进度、支付进度、信息披露等关键信息。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项目自评，自评内容丰富、准确，存在的问题要与项目实际执行情况相匹配，通过自评报告能全面反映该项目的实际情况，也能反映项目的专项债相关的融资成本、偿债风险、预期收益实现等特点。

### （二）明确责任主体，加快项目推进

一是对没有完成年度基本建成目标任务的，责成相关主管部门明确整改期限和要求，加快推进项目建设；二是加强项目的实施管理工作。认真履行好年度计划项目的组织实施，明确各个项目不同环节的责任主体，确保各项目能够按照设置的各项管理制度严格落实；三是要进一步加强项目招标、监理、合同等监督管理，规范项目调整、项目内容等程序，有效有序推进项目；四是建议做好项目的监督指导工作，能够针对项目开展不定期督导，以及时发现并解决实施过程中问题，避免因各种因素导致的项目延期

事件发生，确保项目如期高质量地完工，全面提升群众满意度水平。

### **（三）规范债券资金管理。**

严格按照该项目实施方案以及可研计划规定的用途使用，在2022年主要使用专项债券资金的同时，按计划使用自有资金。专项债券资金、自有资金使用应与项目实施方案资金使用计划相符，同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拨付施工单位资金。

### **（四）制定专项债管理办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建议项目单位制定专项债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的使用管理及考核作出详细的规定。坚持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原则，明确并落实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分配主体、审批权限、拨付流程、监管责任等要求，健全岗位责任制，使资金分配和项目投资过程公开透明，充分发挥专项债资金使用效益。资金支付方面建议财务部门按照合同约定、《项目工程款及相关费用审批表》和相应的提交材料，将资金拨付施工或第三方咨询服务单位。

### **（五）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依据专项债券存续管理要求，专项债券使用部门在每年6月底前公开上年末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对应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形成的资产情况。